

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香港發售股份而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並獲分配香港發售股份，且合資格親身領取股票的申請人，可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或本公司在報章通知為寄發／領取股票／電子退款指示／退款支票日期的其他日期，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領取其股票。

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為領取。合資格親身領取的公司申請人須由其授權代表攜同蓋上公司印章的授權書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倘適用)須於領取時出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接納的身份證明文件。

通過白表eIPO服務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所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的股票，倘不可親身領取或可供親身領取但未在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下午一時正之前親身領取，則預期將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或之前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有關申請表格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且申請全部或部分獲接納的申請人，其股票將以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名義發行，並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寄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代彼等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戶口。

通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詢彼等獲分配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並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下午五時正前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釐定的其他日期前檢查並向香港結算報告任何誤差。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的身份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通過「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根據香港結算不時有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程序）查詢彼等的申請結果及彼等應收的退款金額。緊隨香港發售股份寄存於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及退還股款存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提供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寄存於彼等的股份戶口的香港發售股份數目及存入彼等各自的指定銀行賬戶的退款金額（如有）。

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單一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以電子退款指示形式發送至其繳交申請股款的付款賬戶。通過**白表eIPO**服務申請並以多個銀行賬戶支付申請股款的申請人，退款（如有）將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或之前以退款支票形式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白表eIPO**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彼等自行承擔。

通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出申請的申請人，退款預期將於2021年10月12日（星期二）存入相關申請人的指定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的指定銀行賬戶。

股票僅將於2021年10月1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或之前全球發售在所有方面均成為無條件且招股章程「包銷－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21年10月1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證書。本公司將不會就發售股份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接獲申請股款發出任何收據。

股權集中度分析

國際發售的配發結果概要載列如下：

- 國際發售中的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承配人：

承配人	認購數目	上市後 所持股份 數目	認購數目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數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承配人	12,454,000	87,203,200	9.8%	8.4%	8.8%	7.7%	12.4%	12.1%
前5大承配人	46,700,000	188,935,140	36.9%	31.6%	33.2%	28.9%	26.9%	26.1%
前10大承配人	77,406,000	233,626,210	61.1%	52.4%	55.0%	47.8%	33.3%	32.3%
前20大承配人	122,702,000	282,418,370	96.9%	83.0%	87.2%	75.8%	40.2%	39.0%
前25大承配人	132,002,000	330,924,840	104.2%	89.3%	93.8%	81.6%	47.1%	45.7%

- 上市後的最大、前5大、前10大、前20大及前25大股東

本公司股東	認購數目	上市後 所持股份 數目	認購數目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國際發售 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總數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認購數目 佔發售股份 數目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 未獲行使)	佔上市後 已發行股本 總額的 百分比 (假設超額 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
最大股東	12,454,000	87,203,200	9.8%	8.4%	8.8%	7.7%	12.4%	12.1%
前5大股東	18,680,000	342,427,380	14.7%	12.6%	13.3%	11.5%	48.7%	47.3%
前10大股東	29,870,000	494,101,140	23.6%	20.2%	21.2%	18.5%	70.3%	68.3%
前20大股東	65,360,000	613,482,910	51.6%	44.2%	46.4%	40.4%	87.3%	84.8%
前25大股東	89,414,000	643,452,600	70.6%	60.5%	63.5%	55.2%	91.6%	88.9%

鑒於股權高度集中於數目不多的股東，即使少量股份成交，股份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並無計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受限制股份單位計劃將予發行的任何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65.8%的462,433,260股股份將由公眾持有。據此，公眾所持股份數目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不少於《上市規則》第8.08(1)(a)條所規定的25%。董事確認，於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並無持有公眾人士所持股份50%以上的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條的規定。董事確認，上市時將最少有300名股東，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此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8A.07條的規定，公眾所持部分股份的市值於上市時將至少為375百萬港元。

股份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1年10月13日（星期三）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在各方面均成為無條件，預期股份將於2021年10月13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2,000股股份為單位進行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2256。

承董事會命
和譽開曼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長
徐耀昌博士

香港，2021年10月1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徐耀昌博士、喻紅平博士、陳椎博士及葉霖先生；非執行董事夏國堯博士及唐艷旻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孫飄揚博士、孫洪斌先生及王磊先生。